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印发《陕西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陕教基一办〔2021〕3号

各设区市教育局，杨凌示范区教育局、西咸新区教育卫体局，韩城市教育局，神木市、府谷县教育和体育局，各直属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9〕26号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提升我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水平，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，省教育厅制定了《陕西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实施方案》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1年1月19日

陕西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实施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，落实《中共中央、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19〕26号），进一步提升我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科学化、规范化水平，根据教育部《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指导纲要

(2012年修订)》(教基一〔2012〕15号)、《中小学心理辅导室建设指南》(教基一厅函〔2015〕36号)等文件要求,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,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全国基础教育工作会议精神,坚持立德树人,以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发展为目标,根据中小學生生理、心理发展特点和规律,适应不同年龄阶段学生心理发展需要,注重实践性与实效性,以发展性心理健康教育为主导,培养学生的积极心理品质。

二、实施原则

(一) 坚持发展、预防与危机干预相结合。要立足学生的健康成长与毕生发展,培养学生的积极心理品质,预防学生成长过程中心理行为问题的发生。建立完善心理危机的预警干预机制,减少应急和突发事件发生。对已发生的心理行为问题注意发现和解决,及时进行危机干预。

(二) 坚持面向全体学生与关注特殊群体相结合。要面向全体学生开展心理健康教育,提高全体学生的心理健康水平。对特

殊学生群体要重点关注，根据不同学生的心理特点与实际需求选择恰当的辅导策略，为其提供专业的教育引导与心理咨询。

(三) 坚持专职教师引领与全体教师渗透相结合。要高度重视心理健康专职教师的专业发展，不断提升心理健康教师的专业能力，充分发挥心理健康教师的专业引领作用。要提高全体教师的心理健康教育能力，将心理健康教育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。

三、工作目标

健全全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体制机制和条件保障，建设科学化、专业化、稳定的中小学心理健康教师队伍，构建学校、家庭和社区心理健康教育网络，积极拓展心理健康教育途径，全面提升我省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水平。

通过加强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，提高全体学生的心理素质，充分开发其心理潜能，培养积极乐观、健康向上的心理品质。为有心理困扰或心理问题的学生提供科学有效的帮助，促进学生身心和谐可持续发展，为其健康成长和幸福生活奠定基础。

四、重点任务

(一) 健全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机制。自2021年起，全省中小学要将心理健康教育纳入学校整体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

划，成立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责任部门，逐步建立起以专职心理健康教师为核心，以班主任和兼职心理健康教师为骨干，全体教职员工共同参与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机制。完善心理辅导的伦理规范、档案管理、值班值勤、危机干预、学生转介等方面的工作制度。学校主管领导加强行政性管理，专业心理教师负责业务性工作，协同合作，做到面向全体、全员参与、全面渗透、全程进行，让每一位学生受益。

（二）系统开设心理健康教育课程。认真落实国家课程中心心理健康教育相关内容。统筹利用地方课程、校本课程系统开设心理健康教育课，每班每两周至少 1 个课时。心理健康教育课应以活动为主，可以采用团体辅导、心理训练、问题辨析、情境设计、角色扮演、游戏辅导、心理戏剧、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开展，防止学科化倾向。要注重引导学生心理、人格积极健康发展，最大程度地预防学生发展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心理行为问题。

（三）加强心理辅导室建设与管理。严格按照教育部《中小学心理辅导室建设指南》的要求建设心理辅导室。心理辅导室应在本校心理健康教师的专业指导下建设，可选择亲切、生动、贴近学生心理、易于学生接受的名称，按文件要求保证软硬件设施的配置，制定保密规范，保护和尊重学生隐私，严格管理、规范

使用。有条件的学校可以结合实际情况拓展功能区域，实施心理健康测评、个体心理咨询与团体辅导等职能。至 2023 年全省所有中小学均应配备心理辅导室，并切实发挥其在提高全体学生心理素质、预防和解决学生心理行为问题中的作用。

(四) 建立心理辅导与危机干预机制。自 2021 年起，全省各中小学要“一校一案”建立心理辅导与危机干预机制。学校心理辅导室应定期为全体学生进行心理测评，并为学生建立成长信息记录，包含学生的基本情况、家庭情况、心理状况、测评结果、辅导记录等，并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保存。心理健康专兼职教师应根据学生成长信息记录，有针对性利用个体心理辅导与咨询、团体心理辅导等干预手段，减少学生心理问题的发生。学校要明确心理危机干预工作流程，心理健康教师要树立危机干预意识，及时发现危机事件，快速启动心理危机紧急预案，并及时告知学生班主任、家长及相关负责人，预防自伤、他伤等极端事件发生。

学校心理辅导室应与相关心理诊疗部门建立畅通、快速的转介渠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4812

